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3樓  
承辦人：謝欣憲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404  
傳真：02-27201978  
電子信箱：oa-108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地測字第10901130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函及會議紀錄各1份（9357381\_1090113076\_1\_ATTACH1.pdf、  
9357381\_1090113076\_1\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109年2月27日召開「有關依土地登記規則第31  
條代位申請建物消滅登記之勘定作業事宜會議」會議紀錄  
1份，請依會議結論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奉交下內政部109年3月25日台內地字第1090261312號函辦理，隨文檢送該函1份。
- 二、另本局96年3月7日北市地一字第09630479900號函釋規定併予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地政事務所

副本：

